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汽车按揭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国机宁兴汽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宁兴”）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宁波宁兴汇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兴汇丰”）资信审核及银行资信审核的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
- 预计担保总额：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及宁兴汇丰 2017 年度拟为购车客户申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担保
-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50,821 万元（对下属控股公司担保 25,700 万元，对购车客户担保 25,12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11%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反担保
- 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宁兴汇丰为客户在银行按揭贷款提供担保，一般分为保证担保和部分担保两种方式，客

户购车首付款一般不低于 30%。

保证担保是指为符合条件的购车客户向银行申请购车按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当购车客户在还款期限内连续三个月未能按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则银行即可要求国机宁兴及宁兴汇丰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责任范围包括未还车辆贷款本息及相关合理费用。

部分担保是指宁兴汇丰与保险公司合作开展“汽车分期付款履约保证保险”业务，国机宁兴推荐购车客户向银行申请车辆按揭贷款，并投保“汽车分期付款履约保证保险”，当购车客户在还款期限内连续三个月未能按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首先由保险公司向银行承担全部连带保证责任，然后由宁兴汇丰向保险公司承担 10%-15%的担保责任。

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及宁兴汇丰 2016 年为购车客户申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 37,800 万元的贷款担保额度。2016 年，国机宁兴及宁兴汇丰严格控制担保额度，不断强化相关业务的风险管控，并要求购车客户的担保人提供反担保。截止 2016 年末，为购车客户提供的贷款担保额度为 25,12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51%。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及宁兴汇丰 2017 年度拟为购车客户申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总计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汽车按揭贷款担保，担保额度分布在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等金融机构。上述担保由保证担保和部分担保构成，其中：单笔保证担保的担保额一般在 5 万-15 万元之间，单笔部分担保的额度一般在 20 万元以上。

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

（二）担保事项内部决策程序

《关于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汽车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已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至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宁兴汇丰资信审核及银行资信审核的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宁兴汇丰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就购车客户申请银行按揭贷款逐笔与合作银行签署担保协议或约定担保条款，主要内容包括担保责任、担保范围、担保期间等。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宁兴汇丰在为购车客户提供担保时将要求购车客户的担保人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及宁兴汇丰借鉴行业内常见的汽车融资销售方式，对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提供汽车按揭贷款担保，该项业务风险可控，能够有效拉动销售收入的增长，提高增值服务盈利水平，确保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

五、公司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2016年末，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50,821万元（对下属控股公司担保25,700万元，对购车客户担保25,12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11%。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报备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2日